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切实履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相关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0-40，2020-50 和 2020-53），遵循“全面收购，现金补偿，总部保留”的原则，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同时，履行国有出资企业社会责任，积极配合支持政府土地收储工作，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弘控股”）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种禽公司”）在收储土地范围内拟以不高于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用于南海种禽狮山总部基地建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上述竞拍土地使用权一切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让方为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竞拍土地基本情况

(一) 地理位置：标的地块位于佛山国家高新区佛中人才创新灯塔产业园极核区域，地处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大学城以西，北临桃园西路，东临信息南路。

(二) 用地性质：科研用地 (A35)

(三) 用地面积：可用规划净用地面积为 40,075.48 平方米 (约 60.11 亩)

(四) 总建筑面积：≤100,188.70 平方米

(五) 容积率：≥0.8，且≤2.5

(六) 建筑物限高(米)：≤70

(七) 绿地率(%)：≥15

(八) 土地使用年限：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 50 年，按约定的缴齐地价款限期之日起算。

(九) 权属状况说明：

根据《佛山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交易编号：TD2022(SZ)WG0004)，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由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委托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 (<http://ggzy.foshan.gov.cn/>) 以挂牌方式出让，具体情况如下：

1、保证金：1,454.6 万元

2、起始价：7,273 万元

3、该宗地的公告期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止；网上报价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1 日 8 时 30 分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 10 时止。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块具体位置、成交金额和土地面积)最终以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或文件以及购买的标的土地使用权所约定的具体内容为准。

四、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土地地块位于佛山创新灯塔社区极核城市界面黄金地段，公司及所属南海种禽公司以此为契机，贯彻落实广弘控股十四五发展规划，发挥广

弘控股产业资源和优势，结合佛山创新灯塔社区产业规划，计划在地块上发展以生物科技为主导，食品科技为重要延伸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园区聚焦于研究和试验发展、食品科技、生物科技、数字经济、产学研用结合与实践等符合佛山高新区政策鼓励的大食品产业科技项目。

南海种禽狮山总部基地项目将依托园区产业发展实体，围绕生物科技、食品科技两大主导产业，打造产业孵化服务平台、多边资源共享平台、产业创新服务平台、综合服务平台。产业创新平台将通过创设产学研基地、科研成果产业化基地、中试服务中心等基础设施，汇聚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技术资源，打造产业科技创新摇篮；产业孵化平台将以创业指导中心、企业咨询服务中心、产业金融服务中心为抓手，为有关科技团队、中小企业蓬勃发展提供加速器；多边资源共享平台依托行业峰会、产业联盟等设施，打造入园企业与广弘控股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产业同心圆。

南海种禽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国有土地出让的程序，具体能否成功竞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对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拟参与竞拍标的土地使用权的事项，是为了切实履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相关约定，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子公司参与本次土地使用权竞拍拟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